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之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擔任任何責任。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  
Chinney Alliance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5)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二零一八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入	2	5,219,559	6,047,951
銷售／提供服務成本		(4,552,999)	(5,341,838)
毛利		666,560	706,113
其他收入	3	6,536	9,337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851)	(14,910)
行政費用		(463,015)	(431,821)
其他經營支出淨額		(214)	(3,769)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淨額		(102)	3,396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之虧絀		(1,359)	-
財務支出	4	(11,809)	(11,71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680)
除稅前溢利	5	183,746	255,956
所得稅支出	6	(39,967)	(45,522)
本年度溢利		143,779	210,434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0,983	195,867
非控股權益		12,796	14,567
		143,779	210,434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及攤薄		22.0港仙	32.9港仙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u>143,779</u>	<u>210,434</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往後期間或會重新歸類為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外幣匯兌差額及於往後期間或 會重新歸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1,380)</u>	<u>(1,745)</u>
於往後期間不會重新歸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土地及樓宇之重估盈餘	3,261	50,616
對所得稅之影響	<u>(1,624)</u>	<u>(5,900)</u>
	<u>1,637</u>	<u>44,716</u>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	<u>(324)</u>	<u>111</u>
於往後期間不會重新歸類為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1,313</u>	<u>44,827</u>
除稅後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67)</u>	<u>43,082</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43,712</u>	<u>253,516</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0,916	238,949
非控股權益	<u>12,796</u>	<u>14,567</u>
	<u>143,712</u>	<u>253,516</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81,258	815,340
投資物業	39,191	20,38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208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	-	-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2,830	2,919
商譽	14,369	14,369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053	3,96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16	2,618
遞延稅項資產	50	144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946,267</b>	<b>859,948</b>
<b>流動資產</b>		
存貨	74,150	88,370
合約資產	1,169,182	1,139,522
應收貿易賬款	9 730,073	670,167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0 106,642	22,420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967	9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1,077	78,760
衍生金融工具	-	827
可收回稅項	8,024	16,349
已抵押定期存款	452	2,102
現金及現金等值	647,827	778,936
<b>流動資產總額</b>	<b>3,008,394</b>	<b>2,798,420</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保留金	11 714,509	707,212
信託收據貸款	144,804	166,4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717,519	711,444
應繳稅項	51,939	22,283
計息銀行借貸	106,332	947
租賃負債	12,356	-
<b>流動負債總額</b>	<b>1,747,459</b>	<b>1,608,338</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260,935</b>	<b>1,190,082</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207,202</b>	<b>2,050,030</b>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8,756	—
遞延稅項負債	96,700	98,652
	<u>155,456</u>	<u>98,652</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5,456</u>	<u>98,652</u>
資產淨值	2,051,746	1,951,378
	<u>2,051,746</u>	<u>1,951,378</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59,490	59,490
儲備	1,868,997	1,773,775
	<u>1,928,487</u>	<u>1,833,265</u>
非控股權益	123,259	118,113
	<u>123,259</u>	<u>118,113</u>
權益總額	<u>2,051,746</u>	<u>1,951,378</u>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財務報告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除包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之股本投資以及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入賬外，本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所指外，本財務報告以港元呈列，所有數值以四捨五入法計至最接近千位。

###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告內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值補償特點之預付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有關所得稅處理法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 則第23號之修訂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除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措施，以及香港(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7號評價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實質。該項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將所有租賃按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式入賬，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若干確認豁免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之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之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已應用經修訂追溯方法，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二零一八年之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以交換代價而獲授予於一段期間內已識別資產之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之使用，則表示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僅於首次應用日期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有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並未予以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租賃定義僅應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之合約。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 (a) (續)

####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項物業之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過往按租賃是否評估為已將其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嫁予本集團，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之方法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租賃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選擇豁免。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尚未償還租賃負債之應計利息確認為融資成本，而並非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經營租賃項下之租金開支。

#### 過渡之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並計入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之金額計量，並以任何與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有關之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之金額予以調整。

所有該等資產均於該日期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對租賃期由首次應用日期起十二個月內終止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期／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期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 (a) (續)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財務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之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千港元
<b>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及總資產增加	<u>80,328</u>
<b>負債</b>	
租賃負債及總負債增加	<u>80,328</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的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143,137
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之 可選延期之付款	4,391
減：短期租賃之確認豁免	<u>(15,193)</u>
	132,335
按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之影響	<u>(52,007)</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u>80,328</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u>5.89%</u>

- (b)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3號於稅項處理涉及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應用之不確定性(通常稱為「不確定稅項狀況」)時，處理該情況下之利得稅(即期及遞延)之會計處理。該詮釋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以外之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之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該詮釋具體處理以下事項：(i)實體是否考慮分開處理不確定稅項；(ii)實體對稅務機關之稅項處理檢查所作之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以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之轉動。於採納該註釋後，本集團認為該詮釋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 2. 營運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塑膠原料及化工原料產品貿易、樓宇相關之承造服務、為公營及私營機構提供地基打樁工程及地基建築工程、樓宇建築工程及其他業務（包括航空設備及其他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持有物業）。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塑膠原料 及化工 原料產品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地基打樁 工程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481,780	2,210,597	1,126,365	1,303,643	97,174	5,219,559
分類之間之銷售	229	121,900	-	-	-	122,129
其他收入	927	454	349	2,479	3	4,212
	<u>482,936</u>	<u>2,332,951</u>	<u>1,126,714</u>	<u>1,306,122</u>	<u>97,177</u>	<u>5,345,900</u>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銷售						<u>(122,129)</u>
收入						<u><u>5,223,771</u></u>
分類業績	(465)	87,799	56,764	68,054	47	212,199
對賬：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2,324
未分配支出						(29,316)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						(102)
物業、廠房及設備 重估之虧絀						<u>(1,359)</u>
除稅前溢利						<u><u>183,746</u></u>

##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塑膠原料 及化工 原料產品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地基打樁 工程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類資產	361,494	1,518,685	734,277	892,941	268,509	3,775,906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 應收款項						(59,695)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						2,830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1,647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233,973</u>
資產總額						<u><u>3,954,661</u></u>
分類負債	95,449	961,412	246,117	387,919	99,063	1,789,960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付款項						(59,695)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72,650</u>
負債總額						<u><u>1,902,915</u></u>
其他分類資料：						
已計入銷售存貨成本之 存貨撥備	1,511	9	-	-	-	1,520
折舊	6,946	9,797	7,381	62,594	8,547	95,265
資本開支*	<u>3,002</u>	<u>21,151</u>	<u>21,175</u>	<u>44,881</u>	<u>20,157</u>	<u>110,366</u>

\* 資本開支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惟不包括因租賃樓宇而產生之使用權資產。

##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塑膠原料 及化工 原料產品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地基打樁 工程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610,115	2,668,403	1,497,507	1,242,956	28,970	6,047,951
分類之間之銷售	152	30,706	–	–	–	30,858
其他收入	1,700	73	461	1,741	1	3,976
	<u>611,967</u>	<u>2,699,182</u>	<u>1,497,968</u>	<u>1,244,697</u>	<u>28,971</u>	<u>6,082,785</u>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銷售						<u>(30,858)</u>
收入						<u><u>6,051,927</u></u>
分類業績	5,844	122,940	79,213	68,754	3,364	280,115
對賬：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5,361
未分配支出						(32,236)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						3,39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 虧損						<u>(680)</u>
除稅前溢利						<u><u>255,956</u></u>

##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塑膠原料 及化工 原料產品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地基打樁 工程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類資產	388,451	1,227,491	654,133	934,708	198,531	3,403,314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收款項						(13,10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208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						2,919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283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64,751
資產總額						<u>3,658,368</u>
分類負債	125,828	771,712	212,800	467,209	14,274	1,591,823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付款項						(13,107)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28,274
負債總額						<u>1,706,990</u>
其他分類資料：						
已計入銷售存貨成本之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303)	3	-	-	(4)	(304)
折舊	4,753	3,273	6,411	55,385	6,711	76,533
商譽減值	-	-	-	398	-	398
資本開支*	<u>307</u>	<u>31,012</u>	<u>1,324</u>	<u>30,626</u>	<u>477</u>	<u>63,746</u>

\* 資本開支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	4,590,247	5,404,584
中國內地、澳門及新加坡	629,312	643,367
	<u>5,219,559</u>	<u>6,047,951</u>

以上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	737,148	734,347
中國內地及澳門	183,301	101,379
	<u>920,449</u>	<u>835,726</u>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並且不包括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商譽、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非流動部分。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與單一外界客戶進行交易而產生之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分類	塑膠原料 及化工 原料產品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地基打樁 工程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b>商品或服務類型</b>						
貨品銷售	481,780	134,476	-	-	-	616,256
建造服務	-	2,076,121	1,126,365	1,303,643	97,174	4,603,303
來自合約客戶之收入總額	<u>481,780</u>	<u>2,210,597</u>	<u>1,126,365</u>	<u>1,303,643</u>	<u>97,174</u>	<u>5,219,559</u>
<b>地區市場</b>						
香港	317,446	2,025,978	860,702	1,300,349	85,772	4,590,247
中國、澳門及新加坡	164,334	184,619	265,663	3,294	11,402	629,312
來自合約客戶之收入總額	<u>481,780</u>	<u>2,210,597</u>	<u>1,126,365</u>	<u>1,303,643</u>	<u>97,174</u>	<u>5,219,559</u>
<b>收入確認時間</b>						
於時間點轉讓貨品	481,780	134,476	-	-	-	616,256
隨時間提供服務	-	2,076,121	1,126,365	1,303,643	97,174	4,603,303
來自合約客戶之收入總額	<u>481,780</u>	<u>2,210,597</u>	<u>1,126,365</u>	<u>1,303,643</u>	<u>97,174</u>	<u>5,219,559</u>

###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續)

分類	塑膠原料 及化工 原料產品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地基打樁 工程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商品或服務類型</b>						
貨品銷售	610,115	116,016	-	-	-	726,131
建造服務	-	2,552,387	1,497,507	1,242,956	28,970	5,321,820
來自合約客戶之收入總額	<u>610,115</u>	<u>2,668,403</u>	<u>1,497,507</u>	<u>1,242,956</u>	<u>28,970</u>	<u>6,047,951</u>
<b>地區市場</b>						
香港	429,071	2,362,516	1,354,848	1,233,472	24,677	5,404,584
中國、澳門及新加坡	181,044	305,887	142,659	9,484	4,293	643,367
來自合約客戶之收入總額	<u>610,115</u>	<u>2,668,403</u>	<u>1,497,507</u>	<u>1,242,956</u>	<u>28,970</u>	<u>6,047,951</u>
<b>收入確認時間</b>						
於時間點轉讓貨品	610,115	116,016	-	-	-	726,131
隨時間提供服務	-	2,552,387	1,497,507	1,242,956	28,970	5,321,820
來自合約客戶之收入總額	<u>610,115</u>	<u>2,668,403</u>	<u>1,497,507</u>	<u>1,242,956</u>	<u>28,970</u>	<u>6,047,951</u>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其他收入</b>						
利息收入				<b>3,587</b>	4,601	
佣金收入				<b>180</b>	280	
投資物業及機器出租之租金收入總額：						
租賃付款 (包括固定付款額)				<b>2,165</b>	-	
其他				<b>604</b>	4,456	
				<b>6,536</b>	<b>9,337</b>	

#### 4. 財務支出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7,203	5,641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	6,069
租賃負債之利息	4,606	-
	<u>11,809</u>	<u>11,710</u>

####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	584,575	652,914
提供服務成本	3,968,424	4,688,924
折舊	104,831	85,122
減：已計入提供服務成本之金額	(9,566)	(8,589)
	<u>95,265</u>	<u>76,533</u>
土地及樓宇之營運租約最低租賃付款	-	19,528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7,829	-
核數師酬金	3,857	4,33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790,885	758,379
減：已計入提供服務成本之金額	(537,336)	(518,522)
	<u>253,549</u>	<u>239,857</u>
賺取租金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支出 (包括維修及保養)	234	404
已計入銷售存貨成本之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1,520	(304)
商譽減值*	-	3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淨額*	459	1,000
解散聯營公司之虧損*	22	-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725)	-
交易不構成對沖之衍生金融工具之 公平值虧損／(收益)*	12	(827)
外幣換算差額淨值*	446	3,198
	<u>446</u>	<u>3,198</u>

\* 該等支出／(收入)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經營支出淨額」內。

## 6. 所得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本年度支出	40,370	42,83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9)	(642)
即期－其他地區		
本年度支出	3,700	6,99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72)	—
遞延稅項	<u>(3,482)</u>	<u>(3,669)</u>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b>39,967</b></u>	<u><b>45,522</b></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一八年：16.5%) 之稅率撥備。就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應付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年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30,983,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195,867,000港元) 及兩個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數594,899,245股計算。

於二零一八年，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按年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並對一間附屬公司之可換股債券之利息及假設一間附屬公司可換股債券悉數換股後對盈利造成之攤薄影響 (如適用) 予以調整後計算。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數目乃與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相同。

## 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續)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盈利</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 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30,983</b>	195,867
附屬公司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除稅後	—	6,069
附屬公司可換股債券悉數換股對盈利 造成之攤薄	—	1,099
	<b>130,983</b>	<b>203,035*</b>

\* 由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對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為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影響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

## 8.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 (二零一八年：6.0港仙)	<b>23,796</b>	<b>35,694</b>

## 9.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b>730,073</b>	670,167

本集團主要以記賬形式與客戶進行貿易。給予客戶之記賬期由貨到付款至六十天不等。與本集團關係良好之客戶，或可享有較長之記賬期。每名客戶皆予訂定其最高掛賬額。本集團對未收回之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鑒於上述措施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並不存在信貸集中之重大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皆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貿易賬款於扣除撥備後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至三十天	<b>400,129</b>	415,306
三十一天至六十天	<b>183,634</b>	163,937
六十一天至九十天	<b>66,267</b>	33,605
九十天以上	<b>80,043</b>	57,319
	<b>730,073</b>	670,167

## 10.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指應收自金譽發展有限公司（「金譽」）之已核實之承建合約收入。金譽為漢國置業有限公司（「漢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董事及控股股東王世榮博士為漢國之董事，並擁有該公司之實益權益。王承偉先生及林炳麟先生為本公司及漢國之共同董事。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三十天內結付。

## 11. 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保留金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416,371	414,504
應付票據	15,432	25,727
應付保留金	282,706	266,981
	<u>714,509</u>	<u>707,212</u>

以發票日期為基準，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至三十天	328,461	315,929
三十一天至六十天	56,234	61,247
六十一天至九十天	22,465	27,019
九十天以上	9,211	10,309
	<u>416,371</u>	<u>414,504</u>

應付貿易賬款乃免息及通常於六十至一百二十天內結付。

## 12.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發生了下列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 (a)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刊發之公佈所詳述，本集團於該日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收購協議，以收購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之全部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4,000,000元。有關交易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完成。
- (b) 2019新型冠狀病毒（「新型冠狀病毒」）近日升級至全球大流行病，對市場氣氛造成不利影響，並為全球各地帶來挑戰。本集團將持續密切留意大流行之發展，並採取一切可行合理措施，以減低本集團業務所受之影響。

## 業績

本集團錄得收入5,22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048,000,000港元)，而純利為143,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10,4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31,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95,900,000港元)。本集團錄得於年內購買之一項持作自用之物業之重估虧絀1,400,000港元。本集團持作自用之其他物業及樓宇因重估而錄得淨盈餘1,600,000港元(經扣除遞延稅項)，並作為「其他全面收益」計入儲備(二零一八年：44,700,000港元)。

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當中載列於本財政年度就租賃作出之經修訂會計處理方法。根據此新準則，租賃一般會被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而未來租賃付款之相應經貼現價值則會記錄為租賃負債。因此，年內金額為15,800,000港元之租賃付款不再作為支出處理。另一方面，分別為14,400,000港元及4,600,000港元之租賃樓宇產生之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租賃負債之利息於損益中扣除。採納新訂及經修會計準則影響之更多詳情載於本初步業績公佈附註1內。

## 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一八年：6.0港仙)。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或之前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末期股息支票。

##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務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就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為釐定享有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股份以附有擬派末期股息權利之形式買賣之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股東如欲享有擬派末期股息，務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有關本集團主要部門之業績及展望：

### **塑膠及化工原料產品貿易**

雅各臣(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同系附屬公司錄得產生自銷售予外界客戶之收入482,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10,000,000港元)及經營虧損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溢利5,800,000港元)。此乃該部門於過去十年首次報告之虧損。有關虧損來自(其中包括)美利堅合眾國及中國持續之貿易緊張局勢，令其主要客戶蒙受關稅增加及匯率波動之影響，而彼等則將有關影響以降低採購價格之形式轉嫁予彼等之供應商。縱然銷量上升亦未能彌補售價下降，導致部門收入及利潤率減少。人民幣疲弱亦進一步減少年內溢利。二零二零年之前景維持負面。隨著貿易緊張局勢於本年初緩和，中國客戶又因新型冠狀病毒而面對訂單減少以及工廠關閉，其後升級為全球大流行病，將縮減國際貿易至起碼第三季度。於利好方面，衛生危機推高「雅和然」品牌消毒劑產品之銷情。為盡量減少未來之業務風險，該部門將繼續對其產品組合及技術推行多元化。

## **樓宇相關承造服務**

Shun Cheong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順昌」)專注於其核心業務暖通空調、水務、電力及消防業務，並貢獻收入2,211,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668,000,000港元)，而經營溢利為87,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2,900,000港元)。主要項目於回顧年度上半年逐步完成，而年內獲授之項目則穩步展開。由於項目早期階段完成之工程一般較慢及較不重大，該部門之收入及溢利貢獻亦於下半年減少。此外，該部門擴張其員工隊伍以應付項目增加，進而引致經常開支增加。於年末，該部門之未完成合約價值約為4,800,000,000港元。

## **樓宇建築**

於香港營運的建業建築有限公司(「建業建築」)與建業營造有限公司，以及建業天威建築(澳門)有限公司錄得合併收入1,126,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498,000,000港元)，並實現經營溢利56,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9,200,000港元)。於項目延遲獲授下，該部門之活躍項目數目因大部分項目完成而減少，導致年內收入及溢利減少。於年末，未完成合約價值約為2,000,000,000港元。

## **地基打樁及地質勘察**

建業建榮控股有限公司(「建業建榮」，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建業建榮集團」)為本集團貢獻收入1,304,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43,000,000港元)及經營溢利68,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8,800,000港元)。本年度收入增加乃由於鑽達(該部門之鑽探及場地勘探業務)之收入貢獻增加，以及地基建造及配套服務之收入貢獻維持穩定。毛利及毛利率同告下跌乃由於地基市場持續疲弱且競爭激烈，以致所獲授合約的合約價格受壓，連帶使合約溢利貢獻受壓。直接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上漲進一步使毛利及毛利率在一定程度上惡化。行政支出維持穩定乃由於該部門嚴格及持續控制行政經常開支。該分部於回顧年度內維持穩健之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九年年初，地基市場曾於一段短時間稍為回穩，而建業建榮集團亦獲授數份大型私人地基合約。然而，地基市場於年內大部分時間仍然充滿競爭，市場參與者之間之競爭維持激烈。地基行業中不論公共及私營機構於地基合約出價上繼續保守。此外，直接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維持高企，加上僱主嚴格之合約要求，均使地基承建商於中短期內處於困境。為應對日益增加之複雜性以及地基合約之嚴格合約規定，地基部門將通過分配資源予各個階層招聘有能力之員工以及為機械現代化投入資本，進一步提升其競爭優勢。作為地基行業之主要市場參與者，建業建榮集團將通過持續實施「3P提升計劃」(即項目管理系統、生產效益及廠房現代化)，與市場上其他競爭者進行競爭，並已透過上述計劃於過去多年大幅提升其收入及溢利。該部門將向鑽達投放充裕資源以進一步發展鑽探及實地勘探業務。鑽達獲列入香港多個主要物業發展商及建築師事務所之投標者名單，並已申請香港發展局轄下其他類別之專門承造商牌照，以進一步擴大其業務機會。建業建榮之管理層期望改善鑽達之服務範疇，並繼而於未來年度提高其收入及利潤貢獻。

###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錄得溢利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400,000港元)，當中包括建聯工程設備有限公司(本集團之航空業務)貢獻的經營溢利3,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700,000港元)，並扣除本集團持作自用之物業因二零一八年年底估值上升及年內購入之物業而增加之折舊費用。航空業務已獲授香港國際機場之若干重大項目，並可期於未來數年對本集團之溢利作出貢獻。

於二零一七年出售位於中國杭州之投資物業後，本集團之聯營公司Fineshade Investments Limited已於下半年解散，並已分派餘下溢利及退還資本。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包括信託收據貸款、銀行貸款（不計銀行透支7,2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租賃負債之計息債項總額為31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400,000港元）。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租賃合約之未來租賃付款之貼現價值已確認為租賃負債。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租賃負債之金額為71,100,000港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安排，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狀況無須作出重列調整。假使撇除租賃負債，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計息債項總額應為243,900,000港元。計息債項當中，256,300,000港元或81%（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400,000港元或100%）歸類為流動負債。計息債項之流動部分包括附帶按借貸人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借貸。倘該等須於一年後償還之銀行借貸歸類為非流動負債，計息債項總額之流動部分將減少17,800,000港元至238,500,000港元，或計息債項總額之76%。計息債項之流動部分包括信託收據貸款144,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6,500,000港元），乃塑膠貿易部門用於採購存貨及樓宇服務部門用於購買項目所需安裝物料及設備所用之融資。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1.7（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647,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8,900,000港元）。無抵押銀行結餘減少，主要由於業務經營之淨現金流入21,900,000港元及已提取銀行貸款減已還款額之淨現金流入98,200,000港元，減除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91,500,000港元、購買投資物業18,900,000港元、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代價支付按金及預付款項116,100,000港元、信託收據貸款增加21,600,000港元以及償還租賃負債之本金部分11,200,000港元。

本集團於年末時有合共1,821,000,000港元未支用之銀行及財務機構融資，可作營運資金、貿易融資及發出履約／擔保保證之用途。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以計息借貸總額315,000,000港元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1,928,500,000港元計算）為16.3%（二零一八年：9.1%）。

## **融資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之融資及財務政策。盈餘資金以現金存款方式存放於主要銀行。貸款則主要以港元定值，並按浮動息率計息。本集團亦會於有需要時訂立非投機性質遠期合約用作對沖購貨之外匯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188,2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品。此外，500,000港元之定期存款亦已抵押予銀行，作為向本集團之承造工程客戶發出履約／擔保保證之抵押品。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若干銀行及金融機構向本集團之承造工程客戶發出履約／擔保保證，而向該等銀行提供公司擔保及彌償保證合共569,200,000港元。該款額包括由建業建榮集團就向其承造工程客戶發出之履約／擔保保證而提供之公司擔保及彌償保證200,50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其他地區共聘用約1,820名僱員。僱員薪酬待遇會每年檢討，並參照市場薪酬及個別員工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及年終酌情花紅外，本集團亦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公積金及教育資助。

##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公司有以下關連交易：

- (a)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漢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建業實業有限公司（「建業實業」）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金譽與建業建榮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建榮地基工程有限公司（「建榮地基」）（作為承建商）就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健全街葵涌市地段第495號之土地（「該土地」）進行地基打樁、管樁工程、鑽孔灌注樁牆工程之建造訂立框架協議（「地基框架協議」），合約金額為210,000,000港元（「地基建造工程」）。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訂立地基框架協議構成漢國、建業實業、本公司及建業建榮各自之關連交易。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於漢國及建業實業各自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及於本公司及建業建榮各自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該項交易已獲建業實業、漢國、本公司及建業建榮各自之獨立股東批准。

交易詳情載於漢國、建業實業、建業建榮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發出之聯合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刊發之通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榮地基於地基建造工程確認收入9,823,000港元。

- (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順昌數據中心創展有限公司（「順昌數據中心創展」）（作為顧問）與金譽（作為僱主）就由順昌數據中心創展向金譽提供有關建造及發展該土地之數據中心（「數據中心項目」）之顧問服務訂立數據中心顧問協議，顧問費用為16,200,000港元（「顧問協議」）。根據上市規則，訂立顧問協議構成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各自之關連交易。由於就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各自而言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顧問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發出之公佈。於二零一九年，順昌數據中心創展就該交易確認之收入為2,430,000港元。

- (c)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建業建築（作為承建商）與金譽（作為僱主）就建業建築作為數據中心項目之主要承建商將進行之建築工程訂立框架協議，投標總價為757,838,691.70港元（「建造框架協議」）。根據上市規則，訂立建造架框協議構成建業建築、漢國及本公司各自之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及第14A.82條，由於顧問協議與建造架框協議乃於十二個月期間內訂立而各參與方均為建業建築、漢國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該等協議應合併為一系列交易。該交易已獲建業實業及漢國之獨立股東於其各自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並獲本公司之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交易詳情載於建業建築、漢國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發出之聯合公佈及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刊發之通函。於二零一九年，建業建築就該交易確認之收入為503,767,000港元。

## 前景

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扭轉了因太平洋地區貿易緊張局勢緩和以及英國脫歐明朗化所產生之樂觀情緒。中國政府為阻止新型冠狀病毒之擴散而採取嚴厲措施引起世界對全球供應鏈過分依賴中國製造業之關注。全球各地客戶很可能於中長期內轉移生產到中國以外地區。而石油輸出國組織與夥伴國之爭端引致原油價格大幅下跌，於短期及中期內可能重創運輸業及酒店業以及諸多其他與石油相關之業務（塑膠、農業、汽車生產），進一步令前景不明朗。除此等降價以外，美國聯儲局於三月十五日將利率降低1.5%至接近零之水平，並同時恢復量化寬鬆政策，此舉可能使市場流動資金氾濫。此等流動資金於短期內對備受困擾之供應鏈帶來之影響未可逆料，惟未能排除於通貨膨脹環境下出現急劇衰退之雙重打擊之可能性。

由於香港為外向型經濟體，中美貿易緊張局勢、社會動盪及大流行之三重打擊乃不可避免地影響到我們之業務。於二零一九年，香港經濟整體萎縮1.2%，為自二零零九年以來之首次下滑。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失業率增加至3.7%，創過去九年新高。由二零一九年下半年之社會動盪，到最近因大流行所致之訪港旅遊限制，本地零售市場遭受需求減少及部分店鋪倒閉之打擊，導致往常熙來攘往之購物中心出現更多空置店鋪。雖然香港政府已宣布推出1,200億港元之紓困措施，包括向十八歲或以上香港居民派發10,000港元現金，以刺激經濟免於受社會動盪及大流行之影響，惟目前市場情緒仍然低迷。

塑膠貿易部門所面對之困境已於上文論述。而建築業務方面，因批授項目之投標評估期延長、地盤物料延誤交付、地盤進度因衛生措施延誤以及政府部門對地盤工程驗收冗長費時，均延長地盤工程之竣工時間，繼而增加本集團建築相關部門之地盤及辦公室開支。成本及經常開支增加，連同因競投建造項目之競爭激烈導致較低之出價，將侵蝕利潤率。惟幸本集團手上擁有可觀合約數目將於來年施工，而所有部門之管理層亦謹慎控制成本及效率，以確保按時交付工程及產品。此外，獲授予之機場相關項目可望於來年提升我們之業務。

基於本集團穩健之財務狀況，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市場，以尋求機會提升現有之業務及開發新產品及服務，以改善我們長期之盈利能力。

## 鳴謝

本人謹此對董事會成員於過往一年予以之指導及支持，以及全體員工本集團之成功所作之努力及貢獻致心感謝。

本人亦感激各位股東、業務夥伴及其他持份者一直以來之支持與忠誠，其對集團業務發展與成功而言實為不可或缺。

## 企業管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年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在下文闡釋之守則條文A.1.1、A.4.1、A.4.2、A.5.1至A.5.4及A.6.7除外。

1. 本公司董事會於年內曾舉行兩次常規會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1.1之規定。該條文列明董事會應定期開會，而董事會會議應按季度每年至少舉行四次。鑑於本集團業務較為簡單，於年內並無按季度舉行常規董事會會議。中期及年度業績連同年內進行之所有公司交易，已由董事於本年度舉行之全體董事會會議上審閱及討論。
2.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1列明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年期，並須予重選。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2列明董事（包括獲委任指定年期之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本公司現有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委任年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之嚴謹程度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或如該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多於三份一之數目）之董事輪值告退，惟本公司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或計入須於每年告退之董事人數內。

王世榮博士乃建業實業、Enhancement Investments Limited及建業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之實益擁有人，該等公司現合共持有本公司約73.68%權益，彼出任董事會主席是以保障該等公司於本公司之投資。此外，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持續性可為本集團業務提供強勢而一致之領導。因此，董事會認同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

3.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5.1至A.5.4乃關於提名委員會之成立、職權範圍及資源。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負責考慮候選人是否適合擔任董事，並集體批准及終止董事之任命，此舉令董事會可作出更知情和平衡之決定。主席主要負責物色合適人選填補董事會空缺或在有需要時增加董事名額。主席向董事會推薦委任該等候選人，以供考慮；而董事會將充分考慮本公司採納的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決定相關候選人是否合適，及評估所獲推薦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如適用）。
4.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之意見達致公正之了解。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志釗先生及詹伯樂先生由於本身事務繁忙，未克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之詳情（包括上述偏離守則條文之情況）將於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之年報內載述。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均有定期舉行會議，並每年最少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容監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事宜。

## 本公司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於初步業績公佈所載列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得到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本年度之草擬綜合財務報告內所列之數字。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而作出之核證服務。故此，本公司核數師概不就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王世榮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王世榮博士、陳遠強先生、王承偉先生及林炳麟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顏金施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源田先生、胡志釗先生及詹伯樂先生。

\* 僅供識別